

温室气体减排声明

记录代号：JMT-GD-8-3

版本：A0

一、公开宣布目标

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长期影响，并持续提升公司环境管理水平，我司结合自身生产特点与能源使用情况，制定温室气体减排声明，用以明确减排方向、目标及实施路径，并在公司官网（jamitelectric.com）披露此声明，向相关方公开宣布目标。

二、减排目标

先前设定的减排目标以 2020 年为基准，估算较多，2023 年开始数据更准确，但统计不完整，缺乏对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量的统计，因此，2026 年设定的减排目标：范围 1 和 2 以 2023 年数据为基准，范围 3 以 2025 年最新统计数据为基准。

（一）削减范围 1 排放的绝对数据的目标

1. 本公司范围 1 直接排放的计算组织边界来自公司自由或控制的移动燃烧源，即企业名下运营车辆（汽车、货车）的燃油燃烧。

（注：本公司无锅炉、热水炉等固定燃烧源排放；无设备泄漏等逸散性排放；厂区不自己焚烧垃圾和处理污水）

2. 本公司承诺以 2023 年范围 1 温室气体排放量 28.1tCO₂e 为基准至 2028 年年底削减 50%。

3. 通过购买新能源汽车等，稳步削减直接碳排放。

（二）削减范围 2 排放的绝对数据的目标

1. 本公司范围 2 间接排放的计算组织边界来自外购电力。（注：本公司无外购蒸汽；无外购供暖和冷量，全部依靠外购电力制冷和制热）

2. 本公司承诺以 2023 年范围 2 温室气体排放量 1354.6tCO₂e 为基准至 2028 年年底削减 50%。

3. 通过 100%采购绿电、利用可再生能源发电，推动生活场景节能改造，稳步削减间接碳排放。

（三）削减范围 3 排放的绝对数据的目标

1. 本公司范围 3 除范围 1 和 2 之外的间接排放计算组织边界来自公司上下游排放：上游主要包含：购买的商品和服务、员工通勤、商务差旅等；下游主要包含：已售产品的处理和使用等。

2. 本公司 2023-2024 年末统计范围 3 温室气体排放量，将以 2025 年 30960.9499tCO₂e 数据为基准至 2028 年年底削减 50%。

3. 通过筛选低碳供应商、优化物流运输模式、推行绿色包装、引导下游低碳使用等举措，稳步削减间接碳排放。

（四）排放强度削减目标

1. 我们以营业收入为基准计算碳排放强度，即每万元营业收入对应的二氧化碳排放当量持续降低，保障

业务增长与碳排放脱钩，实现绿色低碳发展。

2. 本公司 2023-2024 年末统计排放强度，结合本公司经营规模与业务发展，将以 2025 年 4.25tCO₂e/万元数据为基准至 2028 年底削减 10%，

3. 通过参与展会、市场宣传等方式扩充销售渠道，增加销售额，从而增加营业收入。

三、科学减碳倡议（SBTi）承诺

本公司承诺通过科学减碳倡议设定科学减排目标，旨在助力减缓气候变化影响；本公司将向科学碳目标倡议组织提交减排目标申请，接受 SBTi 审核与监督，按照规范定期披露减排进度、碳排放核算数据、减排举措落地成效，持续优化减排方案。本声明自发布之日起生效，本公司将恪守承诺，持续推进低碳转型，履行气候责任，为全球碳中和事业贡献企业力量。

公司名称：天津加美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发布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25 日

